

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北京市民政局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水务局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北京市医疗保障局
北京市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印发北京市地方病控制消除和碘缺乏病科学 精准防控实施方案(2026—2030 年)的通知

京疾传防〔2026〕12 号

各区疾控局、发展改革委、教委、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民政局、
财政局、水务局、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局、医保局、残联、融媒体中心,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提出的“到 2030 年,保持控制和消除重点地方病,地方病不再成为危害人民健康的重点问题”目标,根据《全国地方病控制和消除实施方案(2026—2030 年)》(国疾控卫免发〔2026〕8 号)和《全国碘缺乏病科学精准防控行动方案(2026—2030 年)》(国疾控卫免发〔2026〕9 号)总体要求,推进实现控制和消除重点地方病危害,精准防控、持续消除碘缺乏危害,结合当前北京市地方病防治实际情况,市疾控局等 12 部门组织制定了《北京市地方病控制消除和碘缺乏病科学精准防控实施方案(2026—2030 年)》,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北京市民政局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水务局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北京市医疗保障局
北京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

北京市地方病控制消除和碘缺乏病 科学精准防控实施方案(2026——2030 年)

为进一步加强北京市地方病防治工作,持续巩固提升地方病防治成果,精准防控、持续消除碘缺乏危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根据国家疾控局等 16 部门印发的《全国地方病控制和消除实施方案(2026—2030 年)》(国疾控卫免发〔2026〕8 号)和国家疾控局等 14 部门印发的《全国碘缺乏病科学精准防控行动方案(2026—2030 年)》(国疾控卫免发〔2026〕9 号)的总体要求,结合当前北京市地方病防治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防治现状

历史上,北京市曾有 4 种地方病分布,分别为碘缺乏病、饮水型地方性氟中毒、燃煤污染型地方性氟中毒、大骨节病。通过关闭煤窑、退耕还林和病区人口搬迁等措施,2011 年成功消除了燃煤污染型地方性氟中毒和大骨节病。

目前,北京市存在碘缺乏病和饮水型地方性氟中毒两种地方病,且实现了持续消除碘缺乏病危害、控制饮水型地方性氟中毒危害的工作目标。然而,北京市全境属于环境缺碘地区,饮水型地方性氟中毒历史病区改水设施还需长期维护和监测,为此,必须坚持实施以食盐加碘、改水降氟为主的综合防治措施,持续巩固地方病

防治成果。

二、总体要求

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和健康北京战略,坚持预防为主、医防协同、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综合施策、目标管理的工作策略,全面动员各方力量,系统整合多方资源,持续巩固优化防治措施,推动地方病预防控制事业高质量发展。

总目标:实现《“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提出的“到 2030 年,保持控制和消除重点地方病,地方病不再成为危害人民健康的重点问题”。

具体目标如下:

1. 全市所有区持续消除碘缺乏危害,保持人群碘营养水平适宜。到 2027 年,明确全市环境碘元素水平,细化综合防治措施,建立不同人群针对性的补碘方案。到 2030 年,监测体系进一步健全,碘营养评价、现症病人治疗管理更加成熟,公众碘营养健康素养持续提升。

2. 全市 9 个饮水型地方性氟中毒历史病区(朝阳区、海淀区、通州区、大兴区、昌平区、顺义区、密云区、怀柔区、延庆区)95% 以上的病区村保持危害控制水平。

3. 地方病患者管理率达到 90% 以上;纳入管理的地方病患者中,规范管理率达到 95% 以上。

4. 地方病病区重点人群防治知识知晓率达到 90% 以上,健康行为改变率进一步提高。

三、重点任务

(一)强化重点防控措施

1. 巩固多部门沟通协调机制,落实落细以食盐加碘为主的综合防治措施。供应符合本市食用盐碘含量标准的碘盐,确保合格碘盐覆盖率在90%以上,同时满足特定人群非碘盐消费需求。依法开展碘盐流通环节监督,查处违法行为,防止不合格碘盐流入市场。开展人群碘营养调查,根据适宜碘营养需求指导居民合理选择不同含碘量的加碘食盐或未加碘食盐。了解育龄妇女、孕产妇和儿童等重点人群碘营养状况,及时预警碘缺乏风险,针对高危人群制定补碘方案,评估干预措施对健康的影响。(市疾控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卫生健康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落实饮水型地方性氟中毒综合防控措施。在历史病区落实以改水为主的综合防控措施,建立饮水型地方性氟中毒监测结果通报机制,健全改水成效长期跟踪评价机制。对未改水或改水效果不稳定的病区村继续实施降氟改水工程建设,或配置适宜除氟设备;加强对农村供水工程的运行管理和水质检测指导,在集中连片病区推行农村供水“3+1”标准化建设和管护模式,规范开展水质自检、巡检、抽检。(市疾控局、市水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治疗救助现症患者

3. 完善病例筛查和报告体系。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病患者管理服务规范和治疗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卫

办疾控函〔2019〕873 号)和《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地方病患者管理服务和治疗管理的通知》(京卫疾控〔2020〕34 号)要求,做实新发 II 度及以上地方性甲状腺肿大、氟骨症患者筛查,建立病例个案管理台账,规范医疗机构、疾控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间病例报告和信息共享制度,具备条件的地区可通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方式,实现诊疗、随访、宣传教育一体化服务,精准落实建档立卡、治疗和随访管理,规范开展治疗效果评价。对于新发甲状腺肿大等碘缺乏病患者,统筹利用诊疗记录与监测数据,综合评价个体碘营养状态、疾病状态及治疗效果,探索制定个体化精准防控措施。(市卫生健康委、市疾控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发挥医疗保障和社会救助作用。持续发挥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制度综合保障合力,按规定做好地方病患者医疗费用保障。对符合条件的困难患者纳入社会救助范围;对持有残疾人证的氟骨症患者纳入残疾人保障范围;做好地方病家庭的信息共享,及时纳入社会救助动态监测范围,按规定给予救助帮扶。(市疾控局、市医保局、市民政局、市残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开展精准监测评价

5. 健全监测评价体系。持续规范开展年度重点人群监测和地方病流行状况调查,动态调整监测方式,准确反映和预测病情及流行趋势。对于碘缺乏病,加强环境碘元素监测,明确环境碘元素水平分布,及时研判和预测病情及流行趋势;开展全市碘营养现况调查,全面评价不同地区、不同人群碘营养现状;促进部门间信息共

享,统筹分析人群碘营养、新生儿甲状腺功能低下及甲状腺疾病等情况。对于饮水型地方性氟中毒,加强历史病区村水氟监测,跟踪改水措施效果。强化监测与干预措施的有效衔接,动态调整防控措施。加强地方病信息化建设,保证信息报告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市疾控局牵头,市教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水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建立病区退出机制。根据国家疾控局制定的病区退出标准和程序,组织各区对病情持续达标、防治措施落实稳固的病区,开展综合评估,经评估后退出现有病区名单,并建立历史病区信息库,定期开展监测。(市疾控局负责)

(四)提升综合防治能力

7. 加强机构能力建设。增强疾控机构现场调查和实验室检测能力,合理配备、更新防治相关仪器设备。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地方病防治职责和能力。加强医防协同,充分发挥医疗机构作用,提高对现症患者的规范治疗能力。(市卫生健康委、市疾控局、市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8. 强化人才队伍建设。保障疾控机构地方病防治队伍稳定,开展专业人员技术培训、技能竞赛和分享交流等活动,重点围绕现场监测、实验室检测和防治宣传等技能,提升地方病防治工作能力。(市疾控局、市卫生健康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提升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能力

9. 开展多元化科普宣传。以国家权威机构编制的地方病防治

宣传核心信息为基础,根据不同人群特点创作个性化健康教育作品,开展现场互动、线上宣传、科普竞赛等活动,拓展传播广度和深度。同时,要以5月15日“防治碘缺乏病日”为契机,聚焦育龄妇女、孕产妇和儿童等重点群体,采取多元化宣传方式,积极做好科学补碘宣传教育,普及地方病防治知识和技能,增强公众防病意识和能力。(市疾控中心牵头,市卫生健康委、市教委、市广电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残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开展健康促进效果评价。调查防治知识知晓率、病区群众健康行为改变率,分析评价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效果,提高知行转化率,促进公众逐步养成健康行为和习惯。(市疾控中心负责)

(六)加强科研攻关和国际合作

11. 充分利用现有资源,推动研发更加精准、适宜、可推广的碘缺乏病、氟骨症防治新技术;聚焦碘营养相关疾病预防和治疗的关键科学问题,推动多部门、跨学科联合科技攻关,突破个体碘营养评价、甲状腺疾病患者干预等瓶颈问题。(市卫生健康委、市疾控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加强国际交流合作,探索建立多元合作机制,交流地方病防治研究成果、技术、标准和经验。(市卫生健康委、市疾控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保障措施

各部门要强化组织领导,加强统筹协调,明确任务分工,全面

指导各区开展地方病防治工作,扎实推动各项防治措施落地见效。各区要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计划,确保目标如期实现。各部门、各区要统筹利用现有资金渠道,支持做好地方病防治工作。

市疾控局按照国家疾控局部署和要求,牵头组织开展执行情况的阶段性评估和终期评估。